项目名称：品牌市场调研及开发策略咨询项目采购竞争性磋商

项目编号：CSYQ22-03

**采 购 人：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器材装备中心**

**采购单位: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器材装备中心**

**日 期：2022年8月**

**目录**

[第一部分 采购公告 2](#_Toc107826824)

[一、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2](#_Toc107826825)

[二、采购内容 2](#_Toc107826826)

[三、合格的报价人 2](#_Toc107826827)

[四、报名 3](#_Toc107826828)

[五、磋商时间、地点 4](#_Toc107826829)

[第二部分 报价须知 5](#_Toc107826830)

[一、总则 5](#_Toc107826831)

[二、采购信息说明 5](#_Toc107826832)

[三、响应文件的编写 6](#_Toc107826833)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7](#_Toc107826834)

[五、合同的签订和履行 8](#_Toc107826835)

[六、质疑和投诉 9](#_Toc107826836)

[七、其它须知 9](#_Toc107826837)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11](#_Toc107826838)

[一、项目概况 11](#_Toc107826839)

[二、项目服务内容 11](#_Toc107826840)

[三、项目服务要求 11](#_Toc107826841)

[四、知识产权要求 12](#_Toc107826842)

[五、服务提供时间和地点要求 12](#_Toc107826843)

[第四部分 磋商程序和评审方法、标准 13](#_Toc107826844)

[一、磋商程序及说明 13](#_Toc107826845)

[二、评审方法及标准 14](#_Toc107826846)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17](#_Toc107826847)

[附件一（封面） 18](#_Toc107826848)

[附件二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19](#_Toc107826849)

[附件三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0](#_Toc107826850)

[附件四 报价明细表 21](#_Toc107826851)

[附件五 报价人资格声明 22](#_Toc107826852)

[附件六 知识产权、保密及主要项目人员基本状况承诺函 23](#_Toc107826853)

[附件七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24](#_Toc107826854)

[第六部分 合同草案条款 25](#_Toc107826855)

第一部分 采购公告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器材装备中心近日推出“国家体育总局政府集中采购”微信公众号，作为采购信息发布渠道、政策咨询渠道、宣传渠道以及与采购人供应商联系的桥梁。请广大供应商及时关注！除中国政府采购网外也可通过该公众号获取我中心代理实施的相关采购项目信息（如有不一致，以中国政府采购网所公告的项目信息为准）。**

****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器材装备中心现就品牌市场调研及开发策略咨询项目进行采购，现邀请合格报价人参加竞争性磋商。

一、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品牌市场调研及开发策略咨询项目采购竞争性磋商

项目编号：CSYQ22-03

二、采购内容

本次拟为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器材装备中心采购品牌市场调研及开发策略咨询项目，采购预算为190万元。

具体服务内容详见第三部分采购需求。本次采购分为一包，报价人必须按包报价，否则报价无效。

三、合格的报价人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7. 报价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的政府采购活动；

9.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项目。

四、报名

1. 报名时间：2022年8月19日至2022年8月26日上午08:30-11:30；下午13:30-17:00（节假日除外）。

2. 报名方式：本项目需通过政采云平台网上报名。政采云平台供应商注册链接：https://middle.zcygov.cn/v-settle-front/enter/account?entranceType=1&settleCategory=1&isLoginAdd=true注册成功后，用账号密码登录后台界面；

供应商报名路径：项目管理-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找到本项目的项目名称申请获取采购文件，按照系统界面要求填写供应商相关信息，同时将以下文件扫描件作为附件上传。（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扫描件（法定代表人手写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2）授权代表身份证扫描件 （3）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

|  |
| --- |
|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器材装备中心：****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注册于 （公司住址）的 （公司名称）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职务、姓名）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 （项目名称）项目，采购编号： ，包号： ，以本公司名义办理报名登记。****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法定代表人印刷体姓名： 签字： 电话：****授权代表印刷体姓名： 签字： 职务： 电话：****授权代表身份证号： （身份证扫描件附后）****公司全称（公章）：**  |

未提交以上文件进行报名登记，而直接编制报价文件参与报价的企业，其报价将被拒绝。采购文件电子文档可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免费下载。

五、磋商时间、地点

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及磋商开始时间：**2022年8月29日09:00**，逾期递交或响应文件不符合采购规定，则被拒绝。

2. 磋商地点：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www.zcygov.cn）开标大厅。

供应商需要在具备有摄像头及语音功能且互联网网络状况良好的电脑登录“政采云”平台远程开标大厅参与本次磋商，否则后果自负。

开标大厅菜单路径：应用中心—项目采购—开标评标

第二部分 报价须知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本文件适用于本次所有服务及相关货物的采购。

1. 定义

2.1“采购单位”指组织本次采购的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器材装备中心。

2.2“采购人”指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器材装备中心。

2.3“采购货物”指本采购文件第三部分所述所有货物。

2.4“服务”指本采购文件第三部分报价人应该履行的承诺和义务。

2.5“潜在报价人”指已报名登记的供应商。

2.6“报价人”指已报名登记并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1. 采购方式

本次采购按照公开、公正、公平的竞争原则，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国内采购。

1. 语言

响应文件及报价人与采购单位之间的与响应文件有关的往来函电和文件均须使用中文。

1. 服务时间和地点

5.1计划完成时间：详见采购需求。

5.2服务地点：北京。

二、采购信息说明

1. 采购信息的内容

6.1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下列文件：

第一部分 采购公告

第二部分 报价须知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第四部分 磋商程序和评审方法、标准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第六部分 合同草案条款

第七部分 相关材料

6.2 报价人应认真审阅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有的须知、条件、格式、项目、技术要求等。

6.3 报价人应认真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是否完整，若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时，应及时向采购单位提出，以便补齐。

1.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

7.1 任何要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潜在报价人，均应在递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单位，或在磋商过程中向磋商小组提出。

7.2 对在递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收到的澄清要求，采购单位认为不必要进行澄清及/或修改，也不需要进行其它答复的，可以不予答复；采购单位决定对其答复的，将以当面交接、传真、电子邮件或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njzc.gov.cn/)公告等书面方式送达要求澄清的报价人或全体潜在报价人。

7.3 在递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单位或磋商小组均可对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以补充文件形式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并按照7.2款方式将澄清或修改内容通知所有潜在报价人。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单位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采购单位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7.4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7.5 采购单位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递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有权决定延长递交磋商文件截止时间，并按照7.2款方式将变更时间通知所有潜在报价人。

三、响应文件的编写

1. 要求

报价人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及有效性，以使其报价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

1. 响应文件的组成

“响应文件”至少应包括下列部分**（每页需加盖报价人公章）**：

9.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如非法定代表人亲自参与磋商时提供）；

9.2 \*报价人有效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副本复印件；

9.3 报价人简介（规模、实力、提供服务能力等）（不限于报价人资格声明）；

9.4 \*报价人递交本采购项目响应文件截止日一年内任意一个月依法交纳税收（个人所得税除外）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报价人公章）；

9.5 \*报价人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或2020年度、2021年度任意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

9.6 \*报价人参加此项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9.7 \*报价明细表，须分项目详细列出；

9.8 \*知识产权、保密及主要项目人员基本状况承诺函；

9.9 报价人自2017年1月1日至报价截止日期间承担市场调研、品牌市场开发咨询类项目，能够展示自身总体规划能力的业绩（包括但不限于用户单位出具的关于服务事宜的委托函、证明函或合同复印件，须体现成交单位、有效联系人方式、合同标的、成交日期等）；

9.10 报价人自身对项目需求的理解，项目定位与总体创意，报价人针对本项目的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对三个品牌的定义及区隔的认知，与各品牌自身特点相符合的品牌定位、品牌精神、品牌口号，针对不同行业的市场调研计划，为行业的权益回报方式提供创意思路等。

9.11报价人的项目实施方案和质量保障方案；

9.12报价人服务团队专业人员配备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服务团队架构及工作机制、团队人员组成情况清单；

9.13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

9.1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报价人满足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时提供，不提供声明函件的不予认定）；**

9.15报价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说明和资料。

**以上内容，凡加\*项目若有缺失或无效，将导致磋商响应文件无效。**

1. 响应文件格式

10.1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凡提供响应文件格式的内容，报价人应按提供的格式填写，其余未提供格式的内容由报价人自行设计编写。

10.2 响应文件应编排清楚，编制目录，易于阅读和评审。

1. 报价

11.1报价方应提供以人民币为结算单位的报价。

11.2报价企业的报价应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费用：

人工费、差旅费、咨询费、委托专家等第三方相关费用、保险、税金、利润等全部费用。11.3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算起，响应文件有效期为90日历天。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 响应文件的递交

12.1 响应文件提交方式：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项目，通过“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实行在线电子响应，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请自行前往“政采云”平台进行下载），并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政采云”平台，供应商在“政采云”平台提交电子版响应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采购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电子响应文件具体制作流程可参考<https://service.zcygov.cn/#/knowledges/CW1EtGwBFdiHxlNd6I3m/6IMVAG0BFdiHxlNdQ8Na>。

12.2 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数字证书（CA认证）的供应商将无法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潜在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交易平台上的CA数字证书办理及响应文件的提交。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预计7日左右，供应商只需办理其中一家CA数字证书及签章，具体CA办理流程可上政采云平台或拨打客服电话4008817190咨询。

12.3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请供应商确保在电子响应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妥善保管CA数字证书并使用有效的CA数字证书参与整个采购活动。

注：供应商应当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响应文件的上传、递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响应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的，“政采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12.4 递交截止时间：2022年8月29日，逾期递交或响应文件不符合采购规定，则被拒绝。

1. CA证书在线解密：

首次响应文件开启时，须要供应商携带制作响应文件时用来加密的有效数字证书（CA认证）登录“政采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现场按规定时间对加密的响应文件进行解密，否则后果自负。

1. 供应商需要在具备有摄像头及语音功能且互联网网络状况良好的电脑登录“政采云”平台远程开标大厅参与本次磋商，否则后果自负。

五、合同的签订和履行

1. 成交结果公告和通知方式

采购单位在成交人确定后2个工作日内，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告成交结果。采购单位对未成交的报价人不作未成交原因的解释，报价人可自行上网查阅。

1. 合同的签订

16.1 成交人在成交结果公告后的30天内，须与采购人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合同。成交人不得与采购人达成背离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其它协议或类似约定。

16. 2采购合同经采购人和成交人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6.3 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人的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经济合同的依据。

1. 合同的履行

采购项目完成后，应通知采购人对采购项目进行现场验收。采购人依据合同规定及时支付成交人的货款，采购人在合同期内按合同要求对成交人的履约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六、质疑和投诉

1. 质疑和投诉

18.1 报价人对采购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单位提出询问。采购单位将依法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18.2 报价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单位提出质疑并要求答复。

18.3 报价人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报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质疑或投诉，阻碍采购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采购单位将提请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18.4 采购单位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审查质疑事项，做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报价人和其他有关报价人，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18.5 质疑报价人对采购单位的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单位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投诉。

七、其它须知

1. 关于关联企业

存在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或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关联关系的企业，不得同时对同一采购项目中同一分包报价。如同时报价，磋商小组有权视情况决定是否允许其自行决定撤回部分报价人只保留其中一家，或直接决定一并拒绝。

1. 关于信用信息查询和使用

项目评审组织人员于符合性审查前（含）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报价人信用记录，经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其报价将被拒绝。”

1. 小微企业等有关政策

21.1 根据工信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本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符合相关条件的为中小微型企业。符合条件的企业应根据采购文件附件七的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1.2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此类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1. 节能环保要求

对于属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投标人/报价人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采购人及采购单位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为持续做好市场开发有关工作，现计划借助社会机构在品牌商业开发和市场推广方面的丰富经验及资源优势，梳理各行业与“TEAM CHINA”、“中国奥委会”、“中国之家”三个品牌进行商业开发的匹配度，深入了解不同行业对于体育赞助领域的权益回报需求。基于行业间的需求差异，输出针对不同行业的定制化市场开发策略，为进一步拓展市场开发有关工作提供标准、成熟的方法依据。

现就品牌市场调研及开发策略咨询项目进行国内竞争性磋商采购，欢迎合格的服务商报名参加。

二、项目服务内容

品牌市场调研及开发策略咨询项目的服务商，需要在清晰了解“TEAM CHINA”、“中国奥委会”、“中国之家”三个品牌自身定位及特点的基础上，评估不同行业与三个品牌进行商业开发的匹配程度，并就相匹配的行业提供成熟的市场开发策略，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如下主要内容：

1. 深入了解“TEAM CHINA”、“中国奥委会”、“中国之家”三个品牌的定义、区隔、使命，能够清晰梳理三个品牌间的架构关系，明确不同品牌进行市场开发的基本原则。

2. 深度挖掘各品牌的品牌理念，提炼核心的品牌定位、品牌精神、品牌口号等。

3. 进行不同行业体育赞助领域的市场调研，针对行业特性，结合三个品牌自身定位及特点，评估不同行业与各品牌进行商业开发的匹配度，输出成果及相应依据。

4. 梳理品牌的核心资产，对现有权益回报体系进行调研，基于调研结果，提供品牌传播推广的合理化建议。在此基础上，挖掘各行业在权益回报方面的需求差异，提供新的权益回报思路及创意，针对不同行业的个性化需求形成定制化的市场开发策略。

三、项目服务要求

1. 服务商需深入理解“TEAM CHINA”、“中国奥委会”、“中国之家”品牌定位，在明确各品牌自身理念的基础上，提出详尽的品牌商业开发市场调研成果以及完善并具备现实可操作性的开发策略方案。

2. 服务商承诺，服务期间需提供不少于20个行业的市场调研成果，以及不少于10个行业的定制化市场开发策略（不包含目前三个品牌已开发的行业类别）。

3. 服务商应具备与项目对应的服务团队，承诺成交后为采购人提供项目的整体服务方案。方案中需明确项目负责人、项目团队人员名单并附上人员简历和负责的工作内容；团队主要成员需具备本项目所需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的同类项目经验。

4. 在服务期限内，在采购人单位的总体协调下，建立各项联动和协助机制，保障服务期限内各方的有效沟通和交流，实现项目工作的有效推进。

5. 项目服务期间，服务商需根据采购人提出的合理要求及建议，对已形成的市场调研成果及市场开发策略进行持续优化及完善。项目服务期结束前需提供本次项目的总结报告。

四、知识产权要求

1. 报价人须保证响应文件及资料均未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否则必须承担全部责任。若报价人在报价设计方案中使用了他人的专利、专有技术，涉及的费用由报价人负责。

2. 采购人向成交服务商提供的任何基础资料，其知识产权或所有权均归采购人所有。

3. 成交服务商承诺并保证其在本项目服务期间所使用的信息、资料、方案、图片等均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及其他合法权益，否则引起的任何争议均应由成交服务商自行处理，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如由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成交服务商应负责赔偿。

4. 本项目履行过程中，成交服务商为采购人提供服务产生服务成果的所有权及知识产权应排他的归采购人享有。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成交服务商不得擅自使用或授权第三方使用服务过程中形成的任何资料或服务成果。

五、服务提供时间和地点要求

1. 服务提供时间：自项目协议签订生效后180天

2. 交付地点：线上交付。

第四部分 磋商程序和评审方法、标准

一、磋商程序及说明

（一）磋商的准备

磋商前，采购单位人员向磋商小组成员宣布磋商纪律和磋商工作规则，并遵照执行。磋商小组成员签署《评审人员承诺书》。磋商小组成员对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磋商项目应当主动提出回避。

（二）磋商程序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评审响应文件及集中与单一报价人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报价人平等的磋商机会。

1.磋商小组首先对所有响应文件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资格性审查，指对响应文件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报价人和报价产品是否具备有效的报价资格。符合性审查，指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2.磋商

按照报价人报名顺序、递交响应文件顺序或者随机方式等确定参加磋商的报价人的磋商顺序。

所有磋商小组成员集中与每位实质性响应供应商分别进行单独磋商：

（1）**报价人代表向磋商小组介绍服务方案，每家报价人限时10分钟。报价人应力求在规定时间内充分阐述其方案实施并准备回答磋商小组的问题。**

（2）磋商小组就报价人服务方案和项目计划以及企业基本情况、财务状况、项目经验和提供服务能力等与报价人代表磋商，内容可以包括：可以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对某些事项有规定要求，而响应文件表述不清楚或没有提供相关资料的事项；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服务方案或解决方案；需要质疑、询问供应商的事项；其它需要磋商的事项。

（3）在与所有有效报价人分别磋商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或以上供应商的服务方案或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报价人不得少于3家。最后报价应以书面形式提交，并须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确认。

（4）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5）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确定两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确定，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报告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三）其它须知事项

1.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的澄清或修正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报价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2.磋商活动中，应当给予每个实质性响应供应商进行磋商和报价相同的机会；磋商双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报价人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任何信息。对实质性响应报价人需要澄清或修正响应文件提供和规定较充分的时间，澄清或修正响应文件逾时不交的，可视同报价人放弃磋商。

3.**对最后报价，采购单位不接受可选择的报价方案和报价。**

二、评审方法及标准

**（一）评审总则**

第一条 本项目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相应法规、文件，本着公开、公正、公平、科学合理、反不正当竞争的原则，制定评审方法及标准。

第二条 评审工作由评审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的磋商小组承担。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共三人以上的单数组成，其中，专家的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采购人代表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评审，采购单位工作人员不参加评审。

第三条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第四条 磋商小组将综合分析报价人的各项指标，而不以单项指标的优劣评选出预成交人。

**（二）评审办法：**

1.本项目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审得分最高的报价人作为成交供应商的评审办法。

2.本次评审分为商务、技术和价格三部分，评审因素及分值权重如下：

|  |  |  |
| --- | --- | --- |
| 评分因素 | 分值 | 得分 |
| F1：商务部分 | A1：10 | A1+A2+A3  |
| F2：技术服务部分 | A2：80 |
| F3：价格部分 | A3：10 |

备注：A1～A3为各项评分因素所占的权重。

具体分值分配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评分标准说明 | 分值 |
| 商务部分10分 | 1、报价人业绩 | 1、报价人自2018年1月1日至报价截止日期间承接市场调研、品牌市场开发咨询类项目，能够展示自身总体能力的业绩，根据提供的相关证明评定。（包括但不限于用户单位出具的关于服务事宜的委托函、证明函或合同复印件，须体现成交单位、有效联系人方式、合同标的、成交日期等）每提供一份有效业绩得2分，提供五份及以上有效业绩的得10分。 | 10 |
| 技术服务部分80分 | 2、项目定位与总体创意 | 1、明确项目背景和服务内容，项目定位准确，基于定位深入地体现项目的内涵价值。（10分）(好：10分，一般：7分，差：3分)2、总体项目体现构思的系统性和创意的丰富性及可执行性。（10分）(好：10分，一般：7分，差：3分) | 20 |
| 3、项目理解 | 1、对三个品牌的定义及区隔有明确的认知，能清晰梳理三个品牌间的架构关系及市场开发基本原则（5分）(好：5分，一般：3分，差：1分)2、提炼与各品牌自身特点相符合的品牌定位、品牌精神、品牌口号（5分）(好：5分，一般：3分，差：1分)3、结合不同行业自身特点，为行业的权益回报方式提供新的创意思路（15分）（好：15分，一般：9分，差：3分） | 25 |
| 4、实施方案与质量保障方案 | 1、具备完善的，针对不同行业的市场调研计划（包括调研方法、对象、内容、流程、预计成果等），具备实施的可操作性（15分）（好：15分，一般：9分，差：3分）2、项目管理配套制度和质量保障方案具有全面性、合理性和可操作性，对服务过程中关键节点有具体的质量控制措施，有相应的人力物力安排，能确保服务质量。方案满足需求的：10分，方案可基本满足采购需求：7分，无法满足采购需求或未明确响应：3分 | 25 |
| 5、项目团队情况 | 项目团队构架，组成人员基本情况，项目团队内包含不同领域的人员配置，包括但不限于具备市场调研、行业分析、创意策划等方面的团队人员；（团队架构合理，人员配备科学得10分；团队架构及人员配备可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得7分；无法满足采购需求或未明确响应得3分。） | 10 |
| 价格部分 10分 | 各包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有效投标报价为本包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各包投标报价得分=(本包评标基准价／本包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 10 |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报价人提交文件须知**

1.报价人应按照以下顺序填写和提交下述规定的全部格式文件，本文件第二部分第9条规定提交的其他有关资料未给出格式文件的，由报价人自行设计编写。混乱的编排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后果由报价人承担。

2.所附表格中要求回答的全部问题和信息都必须正面回答。

3.本资格声明的签字人应保证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是真实的和准确的。

4.报价人提交的材料将被保密保存，且不退还。

5.全部文件应按报价须知中规定的语言和份数提交。

###### 附件一（封面）

**响应文件**

**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报价人全称：

（盖章）

法人代表：

（签 字）

授权代表：

（签 字）

报价时间：

报价人地址：

联系电话：

###### 附件二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器材装备中心：

（姓名、性别、年龄）在我单位任 （职务名称）职务，是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住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 （身份证复印件附后）

法定代表人电话：
报价人全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三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如非法定代表人亲自参与磋商时提供，加盖单位公章）**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器材装备中心：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注册于 （报价人地址）的 （报价人名称）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 （报价人代表职务、姓名）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 （项目名称）项目，采购编号： ，以本公司名义参加竞争性谈判。谈判代表在报价、谈判过程中签署的一切文件及成交后签定的采购合同，以及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公司均予以承认。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印刷体姓名： 签字：

报价人代表印刷体姓名： 签字： 职务：

报价人代表身份证号： （身份证复印件附后）

报价人全称（公章）：

###### 附件四 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价格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工作描述 | 数 量 | 单 价 | 合 计 | 说 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总计：人民币 元

注：1、项目总报价应该包括报价人认为能完成本项目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设备费用、人工费、差旅费、咨询培训费、委托专家等第三方相关费用、保险、税金、利润等）。

2、表格不够可以自行加页。

报价人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 附件五 报价人资格声明

1、名称及基本情况：

（1）报价人全称：

（2）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3）成立和/或注册日期：

（4）公司性质：

（5）法定代表人：

（6）职员人数：

（7）专业技术人员人数：

（7）注册资本：

（8）实收资本：

（9）近一年资产负债表：

<1> 固定资产：

 原值：

 净值：

<2> 流动资金：

<3> 长期负债：

<4> 短期负债：

2、与提供所采购服务有关的情况：

（1）提供此类服务的经验（包括年限、业绩等）：

（2）拥有第三方合作资源的情况（可另行附表）：

3、报价人认为需要声明的其他情况：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的、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报价人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的报价人代表签字：

 日期：年月日

###### 附件六 知识产权、保密及主要项目人员基本状况承诺函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器材装备中心：

    \*\*\*\*\*\*\*\*\*\*\*\*\*\*（报价人全称）就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的相关事宜做出如下承诺：

一、报价人及所有在报价人管理、协调下实际参与本项目相关工作的机构、人员（不论与报价人有无正式合作或聘雇的合同关系），均不主张、不享有该项目的任何形式或任何部分的知识产权。对报价人及前述机构、人员而言，即便实际参与了与该项目有关的任何工作，即便相关工作成果可被视为该项目或该项目的组成部分，该等项目的知识产权一应无条件和绝对地归属于采购人。

二、报价人确保其在本项目工作过程中没有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或商业秘密，并自行承担费用取得了知识产权使用许可和其他一切事先应取得的使用许可。报价人和（或）其管理、协调下的机构、人员如有与此不符之行为，由报价人就其后果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三、如采购人对本项目工作提出合理的保密要求，报价人和（或）其管理、协调下的机构、人员均应予以充分配合，并采取一切最严格的必要措施，保证不将相关保密信息泄露给第三方或对公众披露。未经采购人事先书面同意或基于国家主管部门明文规定的监管要求，不以任何名义、形式对上述保密信息及其载体进行复制、留存或以其他方式对其使用，不以任何名义、形式对外披露、宣传与采购人就前述项目进行的业务合作。

四、报价人确认，将报价人在本函中所做承诺，及时、准确地传达并适用于所有参与前述“工作”的第三方机构、个人。

本承诺函自报价人签署之日起生效。

承诺方（报价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签字人（签字）：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七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备注说明：

如联合体投标时，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各方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联合体其中一方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协议中须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额30%以上。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如报价人满足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时提供）**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第六部分 合同草案条款

**品牌市场调研及开发策略咨询项目**

**委托服务合同**

**甲方：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器材装备中心**

**法定代表人：**

**地址：**

**电话：**

**乙方：**

**法定代表人：**

**地址：**

**电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 项目提供服务事宜，签署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1. **委托服务内容**

本合同约定的有效期内，甲方将品牌市场调研及开发策略咨询项目（以下简称：“项目”）委托乙方实施，具体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深入了解“TEAM CHINA”、“中国奥委会”、“中国之家”三个品牌的定义、区隔、使命，能够清晰梳理三个品牌间的架构关系，明确不同品牌进行市场开发的基本原则；

2.深度挖掘各品牌的品牌理念，提炼核心的品牌定位、品牌精神、品牌口号等；

3.进行不同行业体育赞助领域的市场调研，针对行业特性，结合三个品牌自身定位及特点，评估不同行业与各品牌进行商业开发的匹配度，输出成果及相应依据；

4.梳理品牌的核心资产，对现有权益回报体系进行调研，基于调研结果，提供品牌传播推广的合理化建议。在此基础上，挖掘各行业在权益回报方面的需求差异，提供新的权益回报思路及创意，针对不同行业的个性化需求形成定制化的市场开发策略。

1. **项目实施方案提交**

1.乙方应于本合同签订后的【3】日内根据项目服务内容，制定项目落地实施的具体方案（包括项目介绍、项目成员、项目进度安排、项目服务方式等），经甲方书面确认后实施。

2.甲方确认的项目实施方案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确认的项目实施方案开展服务工作，如有变更，应提前7日书面通知甲方，并征得甲方书面同意。

1. **委托服务期限**

乙方为甲方提供本合同服务的起止时间为：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180天。

1. **委托服务费及支付方式**

1.本合同总价款为：￥ 元（大写：人民币 ），此价款为本合同约定服务完成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的含税价款，具体服务项目及费用标准详见附件。

2.甲方按以下第【2】种方式向乙方支付项目服务费用：

（1）本合同签订之日起【】日内，甲方一次性支付项目服务费人民币【】元整；

（2）本合同签订之日起【】日内，甲方支付项目服务费总额的【】，即人民币【】元整；项目服务全部完成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的【】日内，甲方支付剩余项目服务费，即人民币【】元整。

（3）项目服务全部完成且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的【】日内甲方一次性支付项目服务费人民币【】元整。

3.乙方应在甲方付款前向甲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暂停付款且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甲方开票信息：

发票抬头：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器材装备中心

纳税人识别号：1210 0000 4000 1374 06

4.乙方指定银行账户信息：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1.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监督乙方项目的执行情况，随时提出服务改进建议，乙方应按甲方要求执行。

2.甲方为乙方提供项目服务提供必要的配合和支持。

3.甲方有权对乙方项目执行情况进行验收。

4.乙方保证其具有承接项目的资质和能力，能够按照合同约定及甲方确认的项目实施方案高质量提供项目服务。

5.合同履行中，乙方应做好服务工作的文件归档和资料留存工作，在项目服务全部完成后7日内向甲方提交结项报告，供甲方审核。

6.乙方指定【姓名、联系电话、邮箱】为项目负责人，全面负责项目的执行和与甲方的日常联络。乙方项目组成员，在为甲方提供服务期间应保证人员的稳定性，如有变更应事前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在服务过程中，甲方发现乙方工作人员有明显不符合要求的，乙方应在甲方提出要求后3日内给予调换。

1. **服务评估及验收**

1.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甲方有权依据本合同以及项目实施方案对乙方的服务工作进行监督，甲方提出意见后，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积极整改。

2.乙方承诺在本合同服务期限内需完成如下目标：

提供不少于20个行业的市场调研成果，以及不少于10个行业的定制化市场开发策略（不包含目前三个品牌已开发的行业类别）。

3.服务工作全部完成后，甲方将依据项目实施方案开展服务评估、验收结算工作，上述目标将作为验收依据之一。如验收不合格，甲方有权扣减相应服务费。

1. **服务成果归属与知识产权**

1.乙方承诺并保证其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所使用的信息、资料、方案、图片等均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及其他合法权益。否则引起的任何争议均应由乙方自行处理，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如由此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应负责赔偿。

2.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为甲方提供服务产生服务成果的所有权及知识产权应排他的归甲方享有。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使用或授权第三方使用服务过程中形成的任何资料或服务成果。

1. **保密条款**

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知悉或者取得的对方的任何资料或者信息，均视为对方的内部信息、学术秘密或商业秘密，非事前经权利人书面同意，不得披露给本合同之外的任何第三方或者用于本合同之外的用途。该条款内容不因本合同的终止而终止。

1. **违约及合同解除**

1.甲乙双方均应认真、全面履行本合同项下的各项义务，任何一方不履行或未按约定履行均构成违约，违约方应赔偿因此给守约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包括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

2.合同履行中出现以下情形，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且甲方不再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乙方已经收取的费用应全部返还甲方，并另行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作为违约金：

（1）合同履行过程中，甲方书面通知乙方改正其违约行为，乙方未能及时改正；

（2）乙方在合同有效期内累计出现【3次】违约行为；

（3）乙方为承接项目向甲方提供的相关资料存在虚假（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组成员简历不实、不具有资质等）；

（4）乙方逾期完成实施方案约定的各阶段服务工作累计超过15日；

（5）乙方违反本合同关于知识产权、保密条款的约定。

3.乙方未按照甲方确认的项目实施方案完成各阶段服务工作的，或未按甲方整改要求及时完成整改，每逾期一日，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1%】作为违约金。

4.对于乙方应支付的违约金及赔偿金，甲方有权从未付款项中予以扣除，不足部分有权向乙方追偿。

**第十条 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指下列事件：战争、动乱、瘟疫、严重火灾、洪水、地震、风暴或其他自然灾害，以及本合同各方不可预见、不可防止并不能避免或克服的一切其他事件。

2.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全部或部分义务，该方应尽快通知对方，并须在不可抗力发生后3日内以书面形式向对方提供详细情况报告及不可抗力对履行本合同的影响程度的说明。

3.发生不可抗力事件，任何一方均不对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或迟延履行本合同义务而使另外一方蒙受的任何损失承担责任。但遭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责任尽可能及时采取适当或必要措施减少或消除不可抗力的影响。遭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对因未尽本项责任而造成的相关损失承担责任。

4.合同双方应根据不可抗力对本合同履行的影响程度，协商确定是否终止本合同，或是继续履行本合同。

**第十一条 通知及送达**

1.合同双方发出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或回复，应以专人送递、传真或特快专递方式发出；如果以专人送递或特快专递发送，以送达对方的住所地或通讯联络地为送达；如果以传真方式发送，发件人在收到传真报告后视为送达。

2.合同双方发出的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或回复均应按合同中所列信息发送，相关联系信息变更，应自变更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将变更后的联系信息通知对方。变更方不履行通知义务的，应对此造成的一切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第十二条 合同的终止**

1.本合同因下列原因而终止：

（1）本合同正常履行完毕；

（2）合同双方协议终止本合同的履行；

（3）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

（4）任何一方依据法律规定或本合同约定行使解除权，解除本合同。

2.本合同因任何原因终止，保密义务条款仍然有效。

**第十三条 争议的解决**

1.合同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因解释﹑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和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如果经协商不能达成协议，则双方同意在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在诉讼期间，除了必须在诉讼过程中进行解决的相应部分问题外，合同其余部分应继续履行。

**第十四条 合同的补充、修改和变更**

1.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对本合同进行补充、修改或变更。

2.对本合同的任何补充、修改或变更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

3.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以及修改或变更的条款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五条 其它**

1.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2.一方当事人未经另外一方书面同意，不得将其在合同项下的权利和义务全部或部分转让给第三人。

3.本合同正本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每份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合同中的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器材装备中心 乙方：

（盖章） （盖章）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日期： 日期：